



新疆探秘录

独目青羊

这是一个新疆和平解放六十年仍不为人知的秘密。公元17世纪，蒙古准噶尔部控制了天山南北，强制推行藏传佛教。部分居民不堪高压思想统治，带着经典和财物，迁入阿勒泰深山中，从此音信全无。

1949年，一支解放军特别警卫连在阿勒泰深山神秘失踪；1962年，苏联对阿勒泰等地进行武装摩擦，新疆军区两名少将叛逃；1976年，“文革”刚刚结束，十支考古队在特种兵师长的率领下秘密进入阿勒泰山区，没有人知道他们的真实目的。多年后，新疆大学金石研究专业的研究生袁森，受导师所托，进入和田一座诡异的玉璞矿山调查，意外发现一只独目青羊——那是有关阿勒泰深山隐秘的线索。追寻这条线索，袁森开始了踏遍新疆的探险之旅……

新疆，有多少事曾经暗中发生？

上架建议 探险·畅销小说

ISBN 978-7-5506-0644-9



9 787550 606449 >

定价：29.80元

冲开流沙，很快就流成一条河流。旅人喝了阿斯鬼泉的水后，很快就会有力量了。

第六章●狮身人面像 / → 040

进入山谷里面，一眼就可以看到距离谷口一百多米的的地方，趴着一只巨大的狮身人面的怪物。那怪物横亘南北，拦在宽阔的山谷中间，就像是一座守护神。

第七章●迷魂古墓 / → 053

人面沙雕头顶上的风沙原本很大，但是下到这么深的洞穴里，洞穴里的空气流动就不那么明显了。可是，石头后的洞穴里，却吹来很大的风，吹在人身上冷飕飕的，直起鸡皮疙瘩。

第八章●史前火翎鸟 / → 063

几只苍鹰在冰柱缝隙里自由穿梭，在这地下荒原冰川里，出现几只苍鹰本来没什么奇怪。可是怪就怪在，平常的苍鹰的羽毛是棕黑色的，可是这几只盘旋飞舞的鹰却一身火红，翅膀边缘的翎毛更是赤红一片，在冰川雪光的照射下，就像周身被围了一层火焰。

第九章●穿越尸洞 / → 074

巴哈尔古丽吓得尖叫一声，瘦高男也是一愣，水面上突然翻开一个巨大的漩涡。漩涡滚来滚去，范围由大变小，一层一层的水被推开，就好像有什么东西要从水里冲出来。

第十章●西域汉宫 / → 084

楼阁并非模型，囊括楼阁的石室应该是将一座小山的山腹掏空，否则怎么可能装得下这么大的一栋大楼。建筑用材都是汉白玉，这种材料在这地下荒原中根本不可能找到，也就是说这些重达几吨甚至几十吨的石块，是从外面数百里甚至上千里的地方运过来的。

第十一章●鬼将军 / → 093

最重要的是，那里有皇妃背负了一辈子的使命。她离开富饶的故土，远嫁外邦，那里有她誓死要找寻的东西。看到这里，袁森的心里不禁一动，她要找的是什么东西呢？文章的最后署名是征西威武大将军阿部力。

第十二章●断玉秘术 / → 107

断玉需要闻玉香、观玉色、摸玉理，再借助八卦阴阳之理来断玉性。照片上的山体结构，证实了杨健教授的观点，那是得天独厚的玉脉。那里山峰巍峨，如虎踞龙盘，虎头朝向的一面阳气鼎盛，虎尾的朝向势必阴气凝聚，聚而不散，滋生玉脉长出璞矿。

第十三章●西域鬼国 / → 118

胆敢来犯的他国军队常常是数万大军席卷而来，结果往往是，那个国家不费一兵一卒，就让数万军队全军覆没。如是几次，该国就有了一个奇怪的名字——西域鬼国。而周边邻国对此也是谈之色变。

第十四章●远古图腾 / → 129

袁森揉了揉眼睛，背上的冷汗一拨接着一拨地往外冒，黝黑的肌肤上，蓝黑色的线条描绘着一只狰狞的兽头。那兽头半张着嘴，露出两颗三寸来长的獠牙，一只眼睛瞪得非常大，另一只眼睛则凹了下去，陷成一个大窟窿，将整个面部表情衬托得越发阴森恐怖。

第十五章●神秘穆寨 / → 140

那一年不但是苗寨，就连附近十里八村的人，也没有几个晚上敢安心地睡觉。恐惧就像屈死的冤魂，日日夜夜纠缠着这片被诅咒过的土地。二十年前，只要听到“穆寨”两字，简直比拿到阎王爷的招魂令还恐怖。

第二十六章 ● 森林里的运输机 / → 291

突然，袁森呆住了，他使劲地揉了揉眼睛，等待着闪电再次来临。没错，在第二次的闪电中，他已经能够确信这不是幻觉，在他头顶几十米高的树枝上挂着一架飞机，那飞机的一大半被笼罩在浓密的树叶之中，仅有半个机翼露在外面。

第二十七章 ● 羊皮卷密码 / → 317

张骞西行的目的，其实是为了传说中的翡翠琉璃宫，这座由天然玉脉形成的宫殿，雕梁画栋、宫殿楼阁、伶人乐工不可计数，恢弘大气，浑然天成。更重要的是，翡翠琉璃宫中隐藏着一件震撼世人的秘密，不过陶素全没有详说到底是什么秘密，也许他自己也不知道。

第二十八章 ● 地下黄金城 / → 323

天空中突然滚下来巨大的火球，土地从中间裂开，一排一排的战车和黄金兵俑从地上钻出来。黄金兵俑左右两列，中间一匹骏马拉着马车从远处缓缓跑过来，那骏马也是纯金铸造，马蹄一上一下，缓慢地奔跑着。

六十多年前，内战刚刚结束，解放全中国的号角就已经吹到了祖国边陲，西域边疆、游牧圣地、茫茫大草原和起伏绵延万里的疆地山峦，也渐渐被人们揭开神秘面纱。新疆，古称西域，在一百六十多万平方公里的疆域里，延续了数千年的文明。在这片广阔的土地上，曾经生活了数十个大小民族，纵然有些民族在历史的卷轴里不过是昙花一现，但是他们留传下来的文明，却延传至今。甚至有些民族，正史里根本就毫无记载，他们的名字和创造的文明，根本就不为后人所知，可是我们却不能否定他的存在。

六十多年前的阿勒泰还是国民党统辖下的承化县，在那里居住着大量的哈萨克人。1949年9月陶峙岳同意和平解放新疆，通电全国，脱离广州国民党政府，接受共产党军队改编。与此同时，王震将军从兰州率领第一军团进驻新疆，不费一兵一卒全面解放新疆。当时举国欢腾，盘踞新疆几十年的国民党军队正在接受解放军总部的改编，一些当地的地主武装拒绝收编，策动了一系列的反抗暴动，整个新疆只要有人的地方，都闹腾得不行。

可是，就在第一军团进驻迪化的时候，军团里分出来的一支小分队却只是稍事休整，就在当日晚上趁着天黑离开了迪化市中心。一行数十人，不到一个连的人马，沿着城郊向北行走，经过吉昌城和石河子，但都没有进城；他们行踪诡秘，似乎不愿张扬，专挑偏僻的小径和荒漠行军。那个时候，新疆疆域辽阔，交通不便，一行人走了半个多月，终于抵达承化，即现在的阿勒泰地区。

一个连的解放军战士进入承化，稍稍做了休整，准备了充足的干粮，几个军官模样的中年人对着一张地图研究了半天，还找了当地的哈萨克原住民打听了当地的一些民俗，最后在夜幕降临的时候，离开了休整的旅店，一路向北，进了绵延万里的阿尔泰山。

他们进山之后，就再也没有人看到他们的踪迹。半个月后，解放军一个团的兵力进驻承化县城，这个团也是解放军当

王大校低头，老者指着书桌上刚刚写好的几个大字，道：“国辉，这就是你们此行的任务所在啊——”

雪白的纸上，龙飞凤舞地写着四个大字，“独目青羊”。

老者深吸一口气，道：“国辉，不是我不相信你的能力，而是此次深入阿尔泰山，的确是凶险万分。那十几名专家就交在你的手上了，你不但要完成任务，还要安然无恙地把这十几个人带出来，你明白吗？”

王大校疑惑地看着老者，老者叹了口气，道：“这个秘密，可能会改写历史，也许我们都只是发掘这真正历史的探路者。”

老者看着午后斜阳，淡然道：“也可能是牺牲者，你要做好这个准备！”

一个月后，阿尔泰边疆军区地下基地里，会议室内坐着十余名军官，宽大的空间全部由精炼钢架构成，空气里弥漫着冰冷生硬的气息。十余名军官皆是面无表情，肩章上大多数都是两佩镶红边饰加星徽标，他们盯着桌子上一份从牛皮袋里拆出的文件。

主持会议的将军咳嗽了一声，凝重地说道：“王国辉部十支探险特别分队全部失去踪迹，电讯设备更是于半个月前失去与地面联络，特别搜捕行动小组已经启动。但是根据目前情形来看，情况极不乐观。”

一个头发花白的老者敲着桌子，道：“跟二十年前的情况一样，中央侦察连，李长根团的两个连为了完成任务，在阿尔泰山南麓彻底失踪。进了那个地方，就如同人间蒸发一样，活不见人死不见尸，上头要找的秘密究竟是什么呢？”

半个月后，搜寻队在阿尔泰山东麓靠近俄罗斯的边境发现了一个衣衫褴褛的老人，那人一身是伤，全身上下几乎没有完整的皮肉。那人就昏倒在山麓边缘，搜寻队将他送到军区医院进行紧急救治，经过查证，此人正是这次参与阿尔泰山探险的考古专家之一。经过一周的紧急治疗，该老者终于苏醒，可是与此同时，他的精神已经崩溃，在大山深处发生的一切，他都无法想起。

军区医院花了将近三年才治好他的伤，将他送回老家，半

王大校突然皱起眉，把耳朵贴在地上，仔细地听起来，小田继续烦躁地抽着烟，火光中，我看到王大校的脸色越来越难看。

其他几人也看出苗头不对，都屏住呼吸，眼神跟着大校的脸色变化不定。王大校突然爬起来，打开手电，对我们大吼起来：“地下河涨潮了，大家快往高处跑，别散了——”

我们此刻所处的位置是暗河的河床，不过暗河的这段早已干涸，二十多米宽的河床上，铺满鸡蛋大的鹅卵石，人跑起来特别费劲，更何况我们五人中还有两个六十多岁的老专家。我与小田一人一个，搀扶着他们跑，老头儿一向待在实验室里的，跑起来很吃力。

我们跟着王大校一路朝地势高的地方狂奔，跑了不到十分钟，耳边就能真切地听到水势跌下的轰隆声了。

王大校催促我们加快步伐，突然他扭转方向，朝山壁奔去。顺着手电的光芒，我看到那是一个类似房子的东西，离我们几十丈远。水流的速度非常快，带着磅礴的气势冲击而下。我搀扶着那老头儿脚下一歪，差点连我一起摔倒，前面王大校在大声呼叫，“大水淹来了，快跑——”

我下意识地拖着那位将近七十岁的老头儿，朝房子奔去，耳边大水奔涌的声音震耳欲聋，以至于在我因为奔跑而不断晃动的视线里，只能看到王大校站在房子面前，不停地对我张嘴巴。

我虽然年纪也不小了，马上奔六十，可是年轻时就四处奔走考古掘墓，锻炼出一身硬朗的身板，跑起步来不比小伙子差。老头儿被我连拖带拉，完全吃不消，就要瘫在大水里，我爬上梯形田埂，把他拖上来背到背上，大水已经淹没我的胸口。我一直朝上狂奔，离王大校越来越近，心里一喜，王大校依然保持着歇斯底里的叫喊表情。

我的心突然一沉，王大校扯着嘶哑的喉咙叫喊着，“拉一下小田，小田和李教授被水卷走了——”

我猛然转身，看到小田的一撮头发在水面上晃了两下，消失不见，而跟他一起的那位国宝级的地质专家，早已踪迹全无。

几十米高处跌落下来的大水汹涌涨起，我狠狠地跺了跺脚，背上老头儿被一再颠簸，有点气喘不过来。王大校在房子面前，紧咬着牙，面目狰狞地朝我挥手，让我赶紧过去。我还没转过身来，一个大浪兜头砸过来，差点把我砸迷糊。

王大校还在拼命地朝我招手，突然，我觉得有点不对劲了。王大校的手电照过来，我的心猛地一颤。我看到一个影子，他就趴在我老头儿的

这时，我的脖子上突然一凉——

袁森放下笔记本，看着杨健教授，道：“那只独目青羊到底是什么东西？”

杨健教授没有说话，他推开窗户，夕阳将整个天边涂抹得一片通红，夏日的凉风吹动窗前的老梧桐，树叶发出沙沙的碎响。

将头伸出窗外，他深深地呼吸着凉风带来的清新空气，可是心头的压抑又浓重了一分。每一次重看那本日记本，他心头就有一种说不出的难受，他的疑问也会随之多一分。

残阳打在泛黄的工作日记本上，钢笔字迹已经变得颇淡，袁森自言自语着，“那天，到底发生了什么呢？羊——青羊——”

这本日记本有几十页，除了开头那部分写了满满几页之外，剩下的要么半页纸，要么寥寥数笔，有的甚至是一两句看不懂的话，连语句都不通顺。

袁森重新翻开一页，这张纸上写的内容比第一篇要短得多，简直是两个极端。袁森甚至很难相信，在那样恐惧和黑暗的环境下，他为什么会把第一篇写得那么详细，细致到每一个动作都记录得那么准确，可是为何每篇记录上都没有标注日期呢？

第四天了，我现在只能根据防水手表来确定白天还是黑夜，这个大到让人恐怖的山洞里，到处都是片漆黑，手电电池濒临枯竭，无底的黑洞让人陷入绝望。

我与王大校分析了几次地图，突然醒悟过来，我们居然走进了一条岔路，可是这个山洞却又与地图上标注的山洞极其相似，就好像是原模原样复制过来的一样。

我们都陷入了沉思，小田没死，他被大水冲进地下河，被浅滩上的石头挂住保住了小命，可是跟他一起的李教授却再也没有消息，生死未卜。而我和王大校也已是满身创伤。这几日来发生太多离奇的事情，就算花掉我们几辈子的想象力，恐怕也不会想到这几日里的遭遇。

我们惊奇地在这里发现了大量日本人留下的工事，甚至还有庞大的火药库，以及其他的电力、通信设施。这些东西都让我们感到莫名其妙，因为在近代史上，只有英、俄入侵过新疆，日本人当年只染指中国中原地区，他们怎么会跑到新疆来修建如此庞大的工事呢？

我们当时都很振奋，没想到意外地在阿勒泰的山洞里找到了春秋时期神秘的独目人遗迹，这个部落以神秘著称，鲜少记录进史册，但是国外有专家研究证明独目人拥有过极端特殊的文明。

我看着壁画上的场景，一股说不出的凉意遍布全身，那只羊的神态是那么的诡异，它好像在看你笑，可是你仔细看，它又好像是在哭，让人毛骨悚然。我的耳边突然响起一阵狞笑，我的心里一沉，那笑声又变成午夜的嘤嘤哭泣，我猛地一激灵，扣响了手枪的扳机。

子弹贴着王大校的面皮飞过去，打在岩壁上，王大校寒着脸，其他人也都盯着我，怪声突然停止。

我瞪着王大校道：“你听到那声音了吗？”

王大校疑惑地继续朝我看，摇了摇头，其他人也是一脸茫然，摇头。我的心一凉，道：“这里不对劲，我们快离开这里！”

这时，“轰”的一声，几名战士撬开了岩壁侧面的一道石门，那门密封许多年，打开后腾起一阵白雾，围观的战士纷纷让开。

王大校拍了拍我的肩膀，道：“放松点——”然后收起了枪，朝石门走去。技术员鉴定空气无毒，王大校跨进山洞，他的几名警卫员和专家也跟着进去。

石门背后的山洞不大，仅容两人并排进入，我们绕过几道弯，看到白雾中赫然出现一具棺槨，若隐若现。

几名警卫员推开棺槨，里面是金棺，警卫员合力推了几下，金棺纹丝不动。后面人递过来撬杠，抵在金棺盖下，左右各三人，数着一二一撬起来。我有点茫然地站在众人身后，我大半辈子，也挖过不少墓穴，遇到过的怪事数不胜数，可是这次还是让我有点蒙。六名解放军战士大喊着口号，军人硬朗的口号将山壁震得颤抖，我猛地醒悟过来，叫道：“快闪开——闪开——”

棺盖哗啦被掀开，一片黑影划过视线，王大校的警卫各个身手敏捷，瞬间卧倒在地，但是还是有两个没有避开，被喷到脸上。

那东西我当年参与考察汉代古墓的时候见过，叫火磺，其实就是浓度比较高的硫酸经过一些特别的处理。墓主人为了防止被盗墓，经常会在砖墙里放一道火磺墙。那两个战士脸上一片模糊，在地上翻来滚去，空气中弥漫着一股烧糊的气息。立刻就有医务人员跑过来，将他们抬下去，王大校一脚踢翻了棺盖。

手电光中，一具骷髅呈现在我们面前，然而让人吃惊的是，那并非是

教授今天到底怎么了？神秘的笔记，明明是普通到烂的照片，却显得那么看重，而且照片是从新疆和田寄来的，袁森扫了一眼 EMS 上的地址。

自然而然地，他想到笔记中提到的新疆阿尔泰深山里发生的那些神秘事情，难道这两者之间有什么联系？很快，他又否定了自己的想法，新疆的地理格局是以天山为界，划为北疆和南疆；而阿尔泰山和和田，一个在北疆一个在南疆，相隔几百上千里，两者之间又怎么会有联系呢？

袁森把照片反过来倒过去地看了又看，突然，他的眼睛被吸引住了，那是山峰的一个侧影，光秃秃的一片。袁森换个角度，将透视感在脑中还原成实际的样子，他这才发现，虽然在照片中那只是一个不起眼的点，但是实际的场景中，那个点应该是山峰的一个侧面才对。

这里就有一个疑点，为什么整座大山都被树木覆盖，唯独只有这一块地方是光秃秃的呢？

袁森的专业是金玉研究，他自然知道，一般玉矿的形成，多与地质活动有关，比如石英、大理石地层区域性运动，石英、大理石地层相互挤压，就很容易形成玉矿。地层相互挤压就容易出现褶皱带，山体断裂，而山体断裂带一般都夹杂着矿石层。矿石大多坚硬异常，跟平常的土壤天差地别，根本不适合植物生长，所以很多矿石附近都是寸草不生，放眼看去白茫茫一片。

“难道这里有矿？”袁森自言自语道，满腹狐疑。

“不错，你看这个视觉角度，简单看来，摄影的人好像是胡乱拍摄，没有任何章法可言。但是仔细看，这张照片的与众不同之处就在于，他不是以一个景物为中心的，而是一个点，他拍摄的重心就是为了体现这个点。”杨健教授不知从什么时候把注意力转移到那张照片上来，冷静地对袁森说道。

袁森顺着杨健教授所指的方向，那个山体侧面，在照片中体现成一个灰黄的斑纹，那里应该是山体运动撕裂出来的痕迹。突然，袁森瞳孔收缩，他看到了，这张照片的拍摄角度如此奇特并非摄影者技术太烂，而是另有目的。

顺着画面切入的角度，视线一直延伸，最终凝聚在斑纹上的一个点上，那个点是如此的小，倘若不仔细看，一定看不出来。周围的斑纹颜色看起来暗黄沉厚，可是那个点却与四周微微有些差异，它的色泽要浅而柔和，就像是光学上的噪点。但是，如果这个点真的存在的话，那就意味着这个地方肯定是玉矿。而且原始矿石色泽就这么好，势必是玉中的极品。

玉璞，流传千年的传奇玉璧和氏璧就是取材自玉料中的极品，玉璞。

袁森的心脏跳动加速，面色潮红，他喃喃说道：“真的是玉璞？”

杨健教授没有说话，他从衣兜里掏出一个放大镜，照片上的圆点被放大。放大之后的圆点有些模糊，但是袁森却依稀从里面看到了一点儿他想看到的东西，圆点有一些琥珀的透明，与四周的山石比起来，细腻光滑许多。

袁森道：“根据照片上的圆点判断，至少有百分之八十的理由相信，这个地方有璞矿。教授，我的判断对不对？”

杨健教授赞许地点头，道：“你断玉的眼光越来越厉害了，我也相信这里有璞矿。”

袁森微笑道：“还不是受教授您的潜移默化，璞矿出世，是引起轰动的大事情，这里是什么地方？”

杨健教授摇了摇头，从 EMS 牛皮纸袋里掏出一张信纸，递给袁森。

这封信不长，而且写得很别扭，字体歪歪斜斜的。

杨健教授：

我的朋友，你好！与你分别已经十多年了，希望你一切都好，你拜托我办的事情，至今依然没有音信。没有帮上你的忙，我很愧疚，但是最近发生的一件事情，让我不得不再次请求你能够帮助我。

我的儿子买买提在一个月前，离开英阿瓦提村进入沙漠，据说是寻找胡大赐予的玉矿。当时我正在和田市参加玉料批发展会，丝毫不知情，没有及时阻止买买提鲁莽的决定。

当我从和田市回英阿瓦提村的时候，买买提已经进入沙漠一周了，没有丝毫音信。我立刻和熟悉情况的牧民朋友联系，带着骆驼和水进入沙漠接应买买提。可是我们找遍了一百公里范围内的沙漠，却没有丝毫买买提的踪迹。

时间很快过了一个月，我甚至不顾牧民的劝阻，深入被称为“死亡之州”的无人区，抱着活要见人、死要见尸的想法，我在无人区找了一个星期。直到水尽粮绝，我的牧民朋友拖着我要回去的时候，我们突然在沙丘里发现了买买提遗弃的照相机。我们又找了几天，还是找不到买买提的踪迹，最后只能回去。

回去之后，我把相机里的照片洗了出来，买买提是个热衷摄影的青年，他的房间里贴满了自己拍的照片，很漂亮。可是，洗出来的这张照片



袁森说明来意，男人诧异道：“你真是找对人了，库尔班矿长是我们英阿瓦提村玉矿的矿长，我是玉矿上的工人，我叫巴依。”

夜幕降临时，袁森与巴依才骑着马来到了英阿瓦提村。袁森骑着的是一匹很漂亮的小红马，红马鬃毛如锻，跑起来英姿飒爽。袁森在集市上一眼就挑中了这匹马，吐沙拉乡的马市被库尔班垄断，巴依交代马市的伙计袁森是库尔班矿长的客人，所以免费借到了这匹马。

小红马烈得很，袁森马术不是很地道，被连摔几次，巴依一再要求将自己的那匹性格温良的马跟他换一下，袁森执拗不肯，路上才耽误了不少时间。

太阳已经西沉，天边还藏着一抹淡淡的红润，逐渐暗黑的天空下，夜幕黑压压地沉下来。袁森与巴依纵马在草原上奔腾，前方有一大片地方，稀疏排列着不少木房子，想必这就是英阿瓦提村了。

巴依打了个呼哨，勒紧缰绳，奔跑的马儿渐渐慢了下来。村口有一个少年在马厩前给马匹添饲料，马厩里系着四匹毛色不同的马，巴依把缰绳递给少年，道：“铁木尔，库尔班矿长在家吗？”

少年点了点头，接过袁森的缰绳，把小红马牵到马厩里。巴依领着袁森朝村口那间大房子走去，少年突然在后面叫道：“买买提大哥死了——”

巴依一愣，转过头来看着满脸悲伤的少年，他头上的小花帽在不停地颤抖。

袁森心里也是一惊，按理说，在沙漠里失踪一个多月，死亡是必然的。可是看这少年的样子，难道买买提的尸体已经被发现了？

库尔班的大房子立在村口，独门独院，远远看过去，有一种鹤立鸡群的感觉。巴依推开大大的木门，随着“吱呀”一声门响，门内一具尸体赫然呈现在巴依和袁森面前。

按照维族的习俗，尸体身上盖着雪白的布料，躺在木板上。一个看起来颇为憨厚壮实的老头儿站在尸体面前，低着头，好像在祈祷。老头儿身边站着一个中年妇女，正在抹着眼泪，苍老发红的脸上满是悲戚。房间角落站着一个汉人，背上还绑着猎枪，看着进来的巴依和袁森。

巴依将右手掌放在胸口上，对着尸体躬下身子，“胡大保佑，买买提的尸体找到了。”

库尔班瞪大眼睛，大吼道：“是的，王中南在沙漠里找到了买买提，可是他死了。”

巴依又躬下身子，说了声：“胡大保佑！”

库尔班抹了抹脸，他这才注意到跟巴依在一起的袁森，向巴依投去疑

如果他们没有被埋起来，天知道这魔鬼一般的沙尘暴将他们吹去了哪里？

袁森不知道王中南那边情况怎样，王告诉他，以大沙包为中心，如果看不到沙包了，就赶紧往回走。大量的食物给养都放在巴依的那辆车上，没有食物和水，一旦在这浩瀚的塔克拉玛干大沙漠里迷路，那就意味着死亡的降临。

袁森还是第一次面对如此浩大的沙漠，无数的沙包星罗棋布，大大小小，延绵到视线尽头。天空的边缘，是直插入云霄的冰山雪峰，晶莹剔透、洁白无瑕。

大沙漠里昼夜温差极大，往往是晚上能够降温到零下几十摄氏度，白天气温却能逼近零上四十多摄氏度。

现在太阳挂在头顶上暴晒，袁森身上的汗水油一样往下淌，走了几公里，就口干舌燥的，浑身乏力。

与王中南分开时，王还强调，找巴依和库尔班矿长是首要任务，但是如果找不到，那么就要想办法找水。如果没有水，他们在大沙漠里肯定活不了三天，必然会脱水死亡。

袁森朝着北方，越走越远，放眼望去，到处都是茫茫黄沙，就连天空的颜色都是灰蒙蒙的。走在沙子上，鞋板都烫得要烧起来，他现在真实地感觉到，水是多么好的东西。如果现在谁能给他喝一瓶子水，他肯定会的那个人感激涕零，不，哪怕只是一口水也可以。

就这样又往前走了几公里，他们作为参照物的沙包已经消失在视野里，袁森只得往回走，他沿着原路走了一段时间，却发现他作为参照物的大沙包不见了。

沙漠里没办法做记号，大沙包唯一的不同之处就是，它比其他的沙包要大上很多，所以他们选择把大沙包作为参照物。

而袁森可以肯定，他通过太阳和机械手表判断的方向应该是没错的，现在太阳已经有西斜的趋势。手表显示的时间已经是下午了，袁森将手表正对北方，而影子在表的左边，这就意味着，他判断的方向是没有错的。

可是，那么庞大的沙丘怎么会莫名其妙地消失掉？

袁森突然感觉到极大的恐惧，这太不可思议了，没有水，又与沙漠中的向导王中南失去联系，这将意味着，他会很快死在沙漠里，被烈日晒干，成为传说中的木乃伊。

他加快步伐往回走，他始终觉得这中间有蹊跷，这么大的沙包，不可



巴依翻过篱笆，推门进去，不到半分钟，他就大叫着跑了出来。

袁森和王中南急忙跟了进去，顺手掏出武器，王中南问道：“怎么回事？”

巴依脸上带泪，道：“可怜的小巴郎，他们都死了——”

木屋里很黑，王推开窗户，阳光斜斜地照射进来，照到床上躺着的四个小孩身上。他们身上盖着一张麻布，四个小孩子都不到十岁的样子，张大着嘴巴，死的时候都好像是在不停地哭泣。

他们也是饿死的，没有了水源，庄稼不能得到灌溉，没有食物，没有水，这些小孩也就只能饿死了。

巴依走过去，坐在床上，流着泪水，默默地为这四个小巴郎念着《古兰经》，为他们超度灵魂。

突然，巴依大叫起来，正在观察木屋外情况的袁森和王中南又冲了进去，巴依语无伦次地叫着，手里还拿着一个红色的纱巾不停地挥舞。

袁森道：“你干吗呢？”

巴依兀自挥舞纱巾，情绪陷入癫狂状态，袁森与王中南对视一眼，两人走上前去，把他按住，他才稍稍平静下来。

袁森没好气地说：“又是哪位胡大显灵了？”

巴依结巴地说：“这个，这个纱巾是小姐的，怎么会在这里？”

袁森脸上一变，道：“哪位小姐？你说的难道是巴哈尔古丽？”

巴依点点头，说：“小姐平常出去都会戴着这块纱巾遮面，他那天跟我去和田市，还戴着这块纱巾遮面的。”

是的，他明白了，这么说，巴哈尔古丽也来过这个村庄？

三人迅速地分开进入村子，每人手里拿着一把枪，遇到情况，立刻鸣枪示警。村里一共有三十多户人家，和小木屋里的小孩一样，其他家里的人都是饿死在房间里。这里温度极高，很快死人就脱水变成了干尸。

可是，村里再也没有发现巴哈尔古丽的任何踪迹，她就只留下一块纱巾，证明她来过这里。至于怎么离开的？去了哪里？都没有消息。

三人寻遍了整个村子，在村后又发现了一条干涸的河道，那条河道相当的窄小，几乎只有胡杨林外那条河的三分之一宽，应该称之为溪流更合适。

袁森站在村后最大的一个沙包上，放眼望去，河道从沙漠中来，又消失在沙漠之中，与众多的沙包融合在一起。

就在这时，王中南却突然端起了自动步枪，瞄准前方，那只羊，居然

巴依道：“伊明阿吉是寺庙里的智者，他曾对我说过，哈曼权杖出现的地方，就是盗墓贼丧命之地。在传说中，哈曼权杖是安拉赐予守陵人的宝物，安拉痛恨一切挖掘死者坟墓的盗墓者，命令守陵人用手中的哈曼权杖将盗墓者送往地狱。”

三人将八具尸体解下来，就近挖了沙坑，将他们掩埋。他们全都是汉人，身上都装备着精良的探险设备，一看就是有备而来，枪支弹药都很齐全，这样的队伍，就这么莫名其妙地死在这大漠黄沙里，确实有点让人觉得奇怪。

埋好尸体，谁都没有睡觉的意思，巴依往篝火堆里添了点枯枝，大家都靠着沙雕，望着远处无尽的黑暗，猜测着这片大漠沙海里，曾经到底发生过什么。

袁森突然道：“既然守陵村的人都死绝了，那到底是谁杀了那帮盗墓的人呢？这块地方，如果不是有月夜的‘阿斯鬼泉’，没有任何水源，根本就不适合生物生存。”

不知道为什么，今天晚上，王中南一直没有放下手里的那把狙击步枪，他拿着一块抹布，正在擦拭着步枪上的尘土。

听了袁森的话，王中南抬起头来，道：“还有一个守陵人没有死——”
“谁？”

“那只黄羊。”

“怎么这么说？”

王中南点道：“因为我在它身上闻到了死人的气息，它常年在坟墓里出没，就会粘上尸体的尸气，时间久了，如果主人没有管好，它还会啃噬尸体，粘上尸毒，杀人夺命是轻而易举的事情。我当年往来在大沙漠里，听到过许多羊啃人尸的事情，有的传得玄乎其玄。据说这些吃尸体长大的羊攻击人起来，三五个人都不是对手。”

袁森听得有点发愣，羊吃人尸的事儿，他还是第一次听说，这种草食性动物也这么不老实。

枯枝燃尽，三人都明显地感觉到寒冷的袭来，尖锐的叫声从山谷口冲击进来，就像是恶魔的召唤，嘶叫着蹿进山谷，像是要把人撕碎一样。

随着时间推移，渐渐到了下半夜，风声减小，魔鬼城的呼喊也弱了下去。巴依突然向袁森和王中南招手，让他们停止说话，他倾耳细听，道：“好像——有狼——”

王中南把耳朵贴在地上，仔细听了一会儿，这时，袁森拍着他的肩



出了这个奇迹，可是他袁森是否也有这么好的运气呢？

冰面以下，就是无边的黑暗，偶尔看到巨大的冰柱从石壁上延伸过来，支撑着冰盖悬挂在黑暗之中。

就在这时，巨大的嘶吼声突然从鸡蛋形的山洞口冲击过来，巨大的声响在白茫茫的山洞中激起更为响亮的共振，冰壁冰盖跟着颤动，震荡出玻璃撞击的啪啪声。袁森脚底不稳，一下子从冰柱上滑了下去，身体撞到冰柱上，沿着冰柱侧面滑向万丈深渊。

王中南大吼：“抓住冰柱——”

袁森脑子里一片空白，手忙脚乱地乱抓，他的眼前一直浮现着洞口外那一幕，汹涌的大火好像就要冲击进来一样，可是却突然熄灭，被巨大的黑暗吞噬，他被震惊了。

好像是老天帮忙，袁森胡乱摸抓，一只手环抱住冰柱上的一个大疙瘩，稳住了下坠的趋势。袁森另一手搂住冰柱，双手环抱在一起，紧紧地箍住冰柱，尽管双手被冻得发麻，但是现在也顾不了那么多了，保命要紧。

王中南松了一口气，示意袁森顺着冰柱攀过来。袁森挂在悬崖上空，黑暗中吹出来的冷气吹得他摇摆不定，就像一片行将凋零的枯叶，稍有不慎就有跌落深渊的危险。

袁森小心翼翼地抱着冰柱朝前挪，他两只手一前一后地向前移动，王中南示意他加快速度，赶紧过来，眼神怪异，夹杂着恐惧。

袁森这一路上什么时候见过王中南有这表情，知道后面有问题，双手死死抓住冰柱就朝前爬，后面的东西先不管，上了对岸的冰盖才要紧。

他正盘算着，突然背上一紧，肩膀上剧疼无比，他肩上有伤，此刻不知道遭到什么东西袭击，双臂无力，一只手从冰柱上滑了下去。袁森大为惊骇，另一只手本能地抓紧冰柱，松开的那只手也急忙抓上去，两只手搅在一起将身体挂在冰柱上。这时他背上被剧烈地撞了一下，整个人“呼啦”就从光溜溜的冰柱上滑了下去。

袁森双手紧紧地搅在一起，手掌上传来一阵一阵撕裂的剧痛，他咬紧牙关，身体飞速滑向蘑菇形冰盖。冰盖边缘的冰凌坚硬异常，两个冰盖之间本来就有坡度，冰柱斜斜地横在两者上。袁森被撞滑下去，惯性异常大，胸口撞到冰盖边缘，脑子直发黑。

王中南眼疾手快，就在袁森力乏脱手之际，他猛地抓起袁森衣领，将他硬生生地提了起来，放在冰盖上。与此同时，他突然扭转身，对着身

后连开几枪。

袁森迷迷糊糊地听到一声尖锐的鹰鸣声，他下意识地也去摸枪，微冲在手，他的心也定了几分，深呼吸了几口，胸口的闷气也渐渐地缓了过来。

只见王中南握着一把手枪，神情机警地盯着山洞上空，袁森顺着他的视线瞧过去，一下子看得目瞪口呆起来。几只苍鹰在冰柱缝隙里自由穿梭，在这地下荒原冰川里，出现几只苍鹰本来没什么奇怪。可是怪就怪在，平常的苍鹰的羽毛是棕黑色的，可这几只盘旋飞舞的鹰却一身火红，翅膀边缘的翎毛更是赤红一片，在冰川雪光的照射下，就像周身被围了一层火焰。

袁森看得目瞪口呆，那火红的苍鹰这时也注意到了从冰盖上爬起来的袁森，几双凌厉的眼神狠狠地盯着他，袁森感觉到一股浓郁的杀气向他袭来。

乘着这个当儿，王中南飞快地把他的狙击步枪组装好，瞄准一只最大的苍鹰。

袁森奇道：“王，这老鹰古怪得很，你知道是什么玩意儿吗？”

王中南打开红外线瞄准镜，缓缓说道：“它不是鹰，在中国古代都叫这种鸟为火翎鸟，也就是传说中的火凤凰。”

袁森一愣，道：“没听说过火凤凰会攻击人类的啊？传说中撞到火凤凰是要升官发财、大富大贵的。”

王中南回过头来，一贯冷峻严肃的脸突然有了笑容，道：“火凤凰的厉害，比大漠草原上的苍鹰凶狠十倍还不止，只是古代真正见过火凤凰的人少之又少。因为外形漂亮富贵，才被人誉为吉祥的好兆头而已。但是如果这次我们能顺利从这里出去，大富大贵也是肯定的。”

这地下古墓，荒堡古冢，值钱的东西自然很多，扛几件出去估计就是价值连城，这辈子都吃喝不愁了。

看这架势，王中南和巴依莫非是联手出来盗墓的？

袁森盯着几只火凤凰，它们围着蘑菇冰盖盘旋，也没有下冲攻击人的冲动。袁森紧握微冲，双手剧痛无比，刚才从冰柱上滑过来，他的双手手掌已经被冰柱上的冰疙瘩割得鲜血淋漓。

现在也没有时间包扎，王中南说这火凤凰凶狠无比，这玩意儿就不简单了，袁森警惕地注意着四周的一切动向。

就在这时，冰洞深处突然响起一声长长的鹰隼叫声，那声音凄厉无